

关于印发共同促进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质量提升实施方案的通知

池农〔2019〕155号

各县（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各县邮政分公司：

为贯彻落实《安徽省农业农村厅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安徽省分公司关于印发共同促进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质量提升实施方案的通知》（皖农合函〔2019〕697号）精神，推进我市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市农业农村局、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池州市分公司联合制定了《池州市农业农村局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池州市分公司关于印发共同促进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质量提升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池州市农业农村局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池州市分公司

2019年10月8日

池州市农业农村局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池州市分公司关于印发共同促进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质量提升实施方案

为加快落实农业农村部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司、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共同推进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合作框架协议》，推进我市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成立惠农合作项目工作组

成立惠农合作项目工作组。市农业农村局改革与合作科、市邮政分公司市场营销部作为对口联络单位。

市农业农村局改革与合作科发挥在政策指导、工作体系等方面的优势，向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池州市分公司通报有关行业政策信息、农民专业合作社产业发展、示范创建情况，推荐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区县，鼓励县区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小微企业三类农村经营主体与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池州市分公司进行各类业务合作，在相关会议、活动中向农村经营主体宣传、推介池州邮政惠农合作系列服务，对项目的开展提供必要的支持。

邮政系统方面，由市邮政分公司市场营销部牵头，与邮储银行池州市分行、市寄递事业部以及市渠道平台部共同组成惠农合作工作组。市邮政项目工作组协调各板块业务资

源，研究推进计划，制定合作方案，做好惠农合作项目落实工作。

二、开展惠农合作社系列服务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池州市分公司将充分发挥在发展现代农业方面的资金、人才、市场和管理优势，为农民专业合作社提供以下服务：

（一）支持目标

1. 完成确定的县级及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刨除“僵尸社”、“空壳社”)信贷服务营销全覆盖。
2. 在全市范围内面向农民专业合作社择优开展授信支持，力争相关客群授信覆盖率不低于10%。

（二）配套一揽子惠农信贷服务产品

按照“宜社则社，宜场(户)则场(户)”的原则，开展专业惠农信贷服务支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适用产品。

1. 农民专业合作社贷款

（1）主要产品要素

采用抵质押、政府平台合作类担保基金或法人保证担保方式的，金额最高500万元，利率最低为基准利率；采用自然人保证方式或满足白名单条件采取信用授信的，金额最高50万元，利率最低为基准上浮70%。期限最长36个月。具体担保方式、还款方式基于授权及客户需求灵活运用。

（2）主力产品与重点服务对象：主要依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含家庭农场〔专业大户〕贷款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贷款），重点服务合作社法人主体、合作社实际控制人、

合作社内的家庭农场与种养大户等类型社员。

2. 传统农户贷款

(1) 主要产品要素金额最高 20 万元，利率最低为固定利率 8%；期限最长 36 个月；支持信用授信或联保、自然人保证等担保方式。还款方式等其他要素基于授权及客户需求灵活运用。

(2) 主力产品与重点服务对象：主要依托农户保证/联保贷款、信用村内信用户农户小额信用贷款，重点服务合作社内的普通农户类型社员。

3. 小额贷款辅助贷款

代理营业机构重点在乡镇内无银行自营网点的区域开展小额贷款辅助贷款，拓展邮储信贷产品服务面、提升对农村各经营主体的服务能力。

4. 配套服务及优惠措施

(1) 提供综合服务配套。除信贷产品外，还提供储蓄、结算交易、农民专业合作社成员及实际控制人信用卡办理业务，提供理财、保险等综合金融配套服务，全面提升客户体验。同时，发挥自身及合作方的专业优势，为合作社及其关联主体提供金融知识讲座，并积极“引智”给予农技及生产经营相关知识培训支撑。

(2) 匹配扶贫惠农优惠措施。优先支持对建档立卡贫困户有扶贫带动作用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并基于带动情况，在贷款利率上给予最优惠政策。

(3) 建立优惠利率灵活审批机制。对于优质的合作社

客户，利率定价可在当地相应担保方式客户普遍执行价格上减点 30-50 个 BP，但原则上不低于当地利率定价下限。如需突破信用授信或自然人保证等担保方式的利率下限，给予单笔业务优惠利率申请渠道，报省分行三农金融事业部审批即可。

（三）惠农保险服务

1. 借意险

借意险业务是一项客户受益、银行受益的优质业务，能够减轻信贷客户后顾之忧的同时有效降低银行信贷业务风险，增强信贷客户抵御风险能力。对于办理农民专业合作社贷款的合作社，免费赠送借意险一份。

2. 赠险

为响应国家精准扶贫号召，市邮政分公司积极向中邮保险安徽分公司争取对建档立卡贫困户赠送保险产品，实行保险扶贫。

（四）惠农电商服务

1. 优选产品

各试点单位对接的合作社不少于 5 家，精选适销农产品上线销售达到 3-5 款。

2. 产品推广

利用邮政自有网点、邮乐购站点、家邮站、旅邮站及邮乐小店等渠道进行展示销售。对上线邮乐平台销售的惠农合作社产品提供配套的线上平台优惠券，专项用于试点县开展线上活动。平台优惠券以满减券为主，视上线产品价格给予

2-10 元的满减额度，最高优惠达 10000 元。

3. 积极争取中国邮政集团公司重点实验室、帮扶中心和孵化中心三大平台支持。

为强化产研协同，多措并举推进农产品进城、电商扶贫等工作，中国邮政集团公司设立了电子商务重点实验室、滞销农产品帮扶中心、名优农产品孵化中心三大平台，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池州市分公司将积极向省公司申请争取三大平台支持，实现以下方面的支撑：

（1）重点实验室。推动农产品绿色可回收包装、特色农产品的价格指数、农业智慧物流、农业电商大数据的研发和应用；

（2）滞销农产品帮扶中心。组织开展滞销农产品全省销售，指导各级邮政做好农产品的品控工作，发布农产品供求信息；

（3）名优农产品孵化中心。转化重点实验室研究成果，精选优势农产品，指导地方优势农产品进行精准开发，培训专业人才，提供孵化支撑。

（五）“惠农易邮箱”服务

提供“惠农易邮箱”产品服务。“惠农易邮箱”是依托邮政标准箱产品，在箱体印制“惠农递”或黏贴“惠农递”不干胶贴标识，规格统一、性价比高、适用于农产品寄递的快递包裹服务。

1. “惠农易邮箱”采取按箱计费方式。农民专业合作社客户在不同型号“标准箱”的最大限重内，装多少寄多少，

同时，计费标准在“惠农易邮箱”标准资费基础上优惠10-40%。

2. “惠农易邮箱”定制针对性的专业化包装。在现行标准箱制作规范基础上，结合不同农产品保质期、外形尺寸、硬度、储存需求等特点，按照快递包裹农产品包装的规定，制定针对性外部包装和内部填充方案，确保全环节农产品寄递服务品质。

（六）提供高质量运输渠道

1. 优化网络组织。积极配合农村、乡镇邮政网点（镇级运营中心）的农产品运转，与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对接，在寄递事业部所属地区优化运力，减少分拣经转次数，提供高质量运输渠道。

2. 增开定制邮路。结合农产品的规律，开通季节性邮路，配合属地邮政支局网点（镇级运营中心），保障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产品及时运出。

3. 优化寄递流程。根据农产品的特点，采取定制运输和集订分送等方式降低包裹破损概率，缩短包裹在途时间，提升客户体验。邮政收寄单位提前与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和农民专业合作社沟通，确定每县1-2个农民专业合作社（镇级运营中心）为集中收寄点，农户将农产品汇至农民专业合作社（镇级运营中心）集中点收寄，邮政支局网点组织车辆定期到点揽收，送至县寄递事业部集中处理点，由寄递事业部负责外运。对于够量直发的路向，加开直达邮路，减少中转环节处理。

三、加强组织保障

市农业农村局改革与合作科和市邮政分公司市场营销部共同建立工作协调机制，强化情况沟通和信息交流，推进工作进展。各区县农业农村局、邮政系统分支机构要加强合作对接，努力提供优质、优惠、便捷、有效的现代农业服务，推进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小微企业三类农村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联系人：池州市农业农村局改革与合作科

张刚 0566-2021070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池州市分公司

李八斤 0566-2213718